**妊娠及分娩後未滿一年女性勞工之工作適性安排建議表**

|  |
| --- |
| 一、基本資料 |
| 姓名： 年齡： 歲 出生年月日： 年 月 日  □ 妊娠週數 週；預產期 年 月 日  □ 分娩後（分娩日期 年 月 日） □ 哺乳 □ 未哺乳 |
| □ 身高： 公分； 體重： 公斤；身體質量指數（BMI）： kg/m2；血壓： mmHg |
| **二**、健康問題及工作適性安排建議 |
| **1.健康問題**  □無，大致正常  □有，請敘明診斷或不適症狀  **2.管理分級**  □第一級管理（所從事工作或健康問題，無害母體、胎兒或嬰兒健康）  □第二級管理（所從事工作或健康問題，可能影響母體、胎兒或嬰兒健康）  □第三級管理（所從事工作或健康問題，會危害母體、胎兒或嬰兒健康）  **3.工作適性安排建議**  □可繼續從事目前工作  □可繼續從事工作，但須考量下列條件限制:  □(1)變更工作場所：  □(2)變更職務：  □(3)縮減職務量：  □縮減工作時間：  □縮減業務量：  □(4)限制加班（不得超過 小時／天）  □(5)周末或假日之工作限制（每月 次）  □(6)出差之限制（每月 次）  □(7)夜班工作之限制（輪班工作者）（每月 次）  □不可繼續工作，宜休養（休養期間：敘明時間 ）  □不可繼續工作，需住院觀察  □其他具體之工作調整或生活建議  (包括工作調整或異動、追蹤或職場對應方法、飲食等詳細之建議內容：  ) |
| 醫師（含醫師字號）： 執行日期： |